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下午3:3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2031号钱江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送达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亲自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其中：董事饶金土先生、黄建樟先生、芦文伟先生通讯表决，董事张浚明先生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25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三）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，关联董事饶金土先生、黄建樟先生、芦文伟先生回避了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四）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